

中华人民共和国江门海关公告2006年第9号 PDF转换可能丢失  
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28/2021\\_2022\\_\\_E4\\_B8\\_AD\\_E5\\_8D\\_8E\\_E4\\_BA\\_BA\\_E6\\_c27\\_28914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8/2021_2022__E4_B8_AD_E5_8D_8E_E4_BA_BA_E6_c27_28914.htm) 中华人民共和国江门  
海关公告2006年第9号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审定进出口  
货物完税价格办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关于加工贸易  
边角料、剩余料件、残次品、副产品和受灾保税货物的管  
理办法》和海关总署2005年第33号公告的有关规定，我关对  
本关部分加工贸易边角料内销计税参考价格（见附件）进行  
了调整，并自2006年9月1日起执行。加工贸易企业可以按照  
海关总署2005年第33号公告第四条第二款的规定选择使用该  
计税参考价格。江门海关2006年第7号公告自本公告下发之日  
起停止执行。特此公告。附件：1. 2006年江门海关加工贸易  
边角料内销计税参考价格（第四期）2. 部分边角料品种的参  
考图片二 六年九月八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  
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